

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

112 年度第 1 次「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獎補助款審查小組」

會議紀錄

時間：民國 111 年 11 月 29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15 時

地點：本署二樓會議室

主持人：陳主任檢察官筱茜

出席人員：詹主任小松、鍾主任澤胤、賀副教授俊智、李秋娟文書科長

列席人員：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臺東分會賀培賢；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東分會馬秀鳳、臺東縣榮觀協進會鄭仕偉理事長、陳楓霖秘書長

紀錄：王居婷

壹、檢察長頒發外聘委員聘書。

貳、主持人報告：（略）

參、執行秘書報告：

一、112 年度補助費預算為 431 萬 8000 元（非法定預算），其中須提撥分配犯罪被害人保護協總會為 125 萬 7000 元，剩下 306 萬 1000 元才是其他公益團體得以受分配補助的金額（表一所示）。

二、112 年度一共有 3 家提出補助款申請，其中犯罪被害保護協會臺東分會及更生保護會臺東分會係受「法務部」捐助之財團法人及受「法務部」指揮監督的更生保護會所以不適用自籌款不得低於總申請經額 20%之規定，另

台東縣榮譽觀護人協進會的申請案則符合自籌款之規定，也就是自籌款不得低於總申請金額 20%(表二所示)。

三、另外 3 家公益團體申請金額，總計為 306 萬 1972 元（顯然超出得以分配金額 972 元）。

四、提供 111 年度各補助款核銷情形供各位委員作為審查參考(表三所示)。

(表一)112 年度補助費總預算 431 萬 8000 元（非法定預算）

提撥分配單位	分配金額
犯罪被害人保護協總會	125 萬 7000 元
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東分會	306 萬 1000 元
更生人保護協會臺東分會	
臺東縣榮譽觀護人協進會	

(表二) 112 年度申請團體

團體名稱	申請金額	備註
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東分會	120 萬	自籌款 0 元
更生人保護協會臺東分會	128 萬 8308 元	自籌款 0 元
臺東縣榮譽觀護人協進會	57 萬 3664 元	自籌款不得低於總申請金額 20%
總計	306 萬 1972 元	

(表三)111 年度各補助款核銷情形

	截至 111. 11. 29 止已撥付 (核銷) 數		核定數	核銷率
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 臺東分會	927, 228	(加預支 15 萬)	1, 200, 000	77. 3%
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	629, 000		629, 000	100. 0%
更生人保護協會臺東 分會	942, 581		1, 591, 780	59. 2%
臺東縣榮譽觀護人協 進會	400, 977		542, 700	73. 9%
合計	2, 899, 786		3, 963, 480	73. 2%

肆、審議公益團體緩起訴處分金獎補助款申請案：

以下討論 112 年度補助款申請案：

一、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臺東分會「112年度工作計畫」案（總經費 1, 288, 308元，自籌0元，申請1, 288, 308元）。

主持人補充：原則上同意更保的申請補助費用，但會後請與會計室討論關於講師費、交通費等，是否可統一或微調，讓較遠距之講師多一點補助，以供下一年度各團體申請參考。

會計室答覆：講師費、交通費是由中央擬定之標準，金額是固定的，所以已無微調之空間，各團體需依中央規定編列預算。

決議：同意補助1, 288, 308元。

二、臺東縣榮譽觀護人協進會「112年度工作計畫」案（全年度總申請經費713, 830元，自籌140, 166元，申請573, 664元）

主持人補充：就預期效益部分，建議可以在下一年度報告中，說明核發慰問金對象的狀況，例如發給慰問金後個案改善情形為何？如

此可知道慰問金是真的有幫助到需要的人，可做為是否提高慰問金金額及人士的參考。（餐盒補助維持一人100元）

決議：同意補助573,664元。

三、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東分會「112年度工作計畫」案（總經費1,200,000元，自籌0元，申請1,200,000元）。

決議：同意補助1,200,000元。

肆、綜合討論及臨時動議：（無）

伍、主持人結論：請研考科就委員今天提出的意見在申請 113 年補助款計劃時，能夠提醒各團體盡量改進，也感謝各位委員今日給予的指導，希望明年度可以達到個委員的要求。

陸、散會（111 年 11 月 29 日下午 16 時 30 分）。